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管制人员：教育局常任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预算.....	637.029 亿元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6 002 个非首长级职位(包括设于官立学校的 3 708 个职位)，增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6 119 个(包括设于官立学校的 3 736 个职位)，增幅为 117 个。.....	36.561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4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28.260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 纲领(1) 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教育局局长)。
- 纲领(2) 学前教育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6：教育(教育局局长)。
- 纲领(3) 小学教育
- 纲领(4) 中学教育
- 纲领(5) 特殊教育
- 纲领(6) 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 纲领(7) 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 纲领(8) 政策及支援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2.7	12.7	13.1 (+3.1%)	13.8 (+5.3%)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8.7%)

宗旨

- 2 宗旨是确保教育局局长办公室畅顺运作。

简介

3 教育局局长办公室负责支援教育局局长的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及政治助理提供的协助。办公室亦负责为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助其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并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和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学前教育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696.3	5,282.2	5,171.6 (-2.1%)	5,995.7 (+15.9%)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3.5%)

宗旨

4 宗旨是提供易于负担的优质幼稚园教育，以及提高学童按其所需接受不同模式幼稚园教育的机会，同时保持香港幼稚园教育的活力、多元性及独特性。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简介

5 教育局已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实施新的幼稚园教育计划(幼稚园计划)，向合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园提供直接资助，让幼稚园为所有 3 至 6 岁的合格儿童提供优质的半日制服务。为释放本地的潜在劳动力以配合人口政策，以便家长投入劳动市场，教育局亦会向提供全日制及长全日制服务的合格幼稚园提供额外资助。之前已参加学前教育学券计划(学券计划)但没有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会继续保留在学券计划内，直至所有合格班级完结或所有合格学生离校为止(两者以较早者为准)。

6 有关学前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16/17 (实际)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幼稚园(下文提及的幼稚园亦包括幼稚园暨 幼儿中心)	1 014	1 030	1 041
幼稚园学生人数	184 000	181 100	169 600
参加学券计划的学生人数 δ	140 000	1 500	743
参加学券计划的非牟利幼稚园 δ	745	7	6
幼稚园计划的学生人数 ω	—	139 000	131 360
参加幼稚园计划的非牟利幼稚园 ω	—	748	755
持有幼儿教育证书或以上学历的幼稚园 教师(%) \S	92.7	94.0	95.8
幼稚园教师的流失率(%) α	10.5	10.3	10.0

δ 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学年或之前已参加学券计划，但没有申请参加或未能成功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会继续保留在学券计划内。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前入读的合格学生，如继续在该幼稚园就读合格兑现学券的班级，会继续获得学券资助，直至他们离开该幼稚园为止。

ω 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采用的新指标。

\S 在所有本地幼稚园中持有幼儿教育证书或以上资格的幼稚园教师百分率。

α 「流失率」是指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数目占截至上一学年九月中本地幼稚园教师总数的百分率。「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是指在上一学年九月中在本地幼稚园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幼稚园任教的教师。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7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继续实施幼稚园计划，向幼稚园增加拨款以提升幼稚园教育质素、让教师在经改善的师生比例下有更大空间参与专业活动、为幼稚园教师提供薪酬范围及专业阶梯、优化质素保证架构、加强管治及监察、提升教师专业、照顾学童的多元需要、改善校舍及设施等；
- 继续通过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的幼稚园及幼儿中心学费减免计划向清贫家庭的子女提供学费减免；
- 继续向清贫家庭的子女提供额外津贴以支付幼稚园教育的相关就学开支；以及
- 继续为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进行质素评核，以确保优质的幼稚园教育。

纲领(3)：小学教育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官立小学	1,166.9	1,217.9	1,247.4	1,336.8
资助类别小学	15,555.4	16,149.9	16,719.2	17,892.1
总额	16,722.3	17,367.8	17,966.6 (+3.4%)	19,228.9 (+7.0%)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0.7%)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宗旨

8 宗旨是为所有就读公营小学的相关年龄组别儿童提供免费普及教育，并进一步提高小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9 公营小学学位由官立小学及资助小学提供，现时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小学(7.7%)及资助小学(92.3%)。

10 除公营学校外，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直资学校)和英基学校协会学校(英基学校)也提供津贴小学学位，并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学年起的 13 年内，向英基学校提供的经常津贴会逐步取消，直至二零二八至二九学年止。

11 在一个灵活而开放，并以促进学生学会学习及全人发展为目的的课程架构下，小学在学与教文化和教师专业发展方面已持续转变。在培养学生的共通能力、建立正面价值观和态度，以及发展他们成为有效及自主学习者方面，已取得进展。

12 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第 279 章)所规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

13 有关小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16/17 (实际)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小学学生人数	349 000	362 000	377 500
6 至 11 岁儿童人数.....	345 700	356 500	384 100
官立及资助小学的学生与教师比例	14.2:1	13.8:1	13.9:1
官立及资助小学	454	454	457
直资小学.....	21	21	21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	451	451	456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班级.....	10 365	10 675	11 045
全日制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学位(%)‡	100	100	100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人数	19 900	21 300	22 100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官立小学教师(%).....	98.8	98.6	98.6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资助小学教师(%).....	97.6	97.0	97.0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的流失率(%)Δ	4.2	3.6	4.1
参加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计划的官立及资助小学(%).....	100	100	100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小学 φ	398	400	400
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小学 ¶	28	25	—

‡ 尽管 1 所上下午班制小学尚未制定其全日制转制计划，但全日制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提供的学位足以容纳所有小学生。

Δ 「流失率」是指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数目占截至上一学年九月中有关教师总数的百分率。「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是指在上一学年九月中在官立/资助小学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小学/中学任教的教师。

φ 指标范围涵盖各项校本支援计划，包括由教育发展基金资助的计划。

¶ 「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于二零零一至零二学年首次列为推行学校课程和改革的指标，是当时一项新的课程措施。在课程的持续更新下，已有其他更近期的课程措施，故此「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小学」这个指标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不再适用，并会被删除，以反映有关的转变。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4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支援为检视校本管理政策及其推行情况而成立的专责小组；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为公营小学提供经常性空调设备津贴，以支付标准教学设施(包括课室和特别室)、学生活动中心及礼堂所安装空调设备的相关日常开支，包括电费及日常维修保养费用，藉此缔造更佳的学习环境；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优化现行的小学学生辅导服务，在专营普通小学推行「一校一社工」政策，以期加强专营小学的学生辅导服务；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将「促进香港与内地姊妹学校交流试办计划」恒常化，以进一步促进姊妹学校活动的多元发展；
- 检视就融合教育政策所推行的支援措施；
- 继续改善英语的学与教，为学生未来的多元化英语学习需要打稳基础；
- 继续为所有专营小学提供校本教育心理服务，并优化有关服务，在录取大量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专营小学，把教育心理学家与学校的比例逐步改善至 1:4；
- 继续在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下资助学校及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清贫学生参与课后活动；
- 继续提供经常拨款及相关的学与教和评估配套，以协助学校实施为非华语学生而设的「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以促进非华语学生有效地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
- 透过将教师与班级比例划一增加 0.1 的措施，继续为专营小学提供额外的教席，提升教学质素。该措施于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开始施行；
- 继续为专营及直资小学提供经常拨款，以加强对学校的资讯科技人手支援，以协助推行电子学习及善用资讯科技于各项教育措施；
- 继续让为专营小学提供的学习支援津贴的涵盖范围扩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学生，以协助学校照顾这些学生在学习、社交、情绪和行为上的需要；以及
- 继续于每所专营普通小学增设 1 个编制内的助理小学学位教席，以便学校安排 1 名专责教师担任特殊教育需要统筹主任，支援融合教育。这项措施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在 3 年内分阶段推行。

纲领(4)：中学教育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官立中学	1,563.6	1,610.1	1,619.7	1,671.6
资助类别中学	24,095.9	24,341.9	24,773.4	25,634.1
总额	25,659.5	25,952.0	26,393.1 (+1.7%)	27,305.7 (+3.5%)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5.2%)

宗旨

15 宗旨是为所有就读专营中学的相关年龄组别青少年提供免费普及的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中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16 专营中学学位由官立、资助及按位津贴中学提供，现时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中学(7.2%)、资助中学(92.3%)及按位津贴中学(0.5%)。

17 除专营学校外，直资学校及英基学校也提供津贴中学学位，并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学年起的 13 年内，向英基学校提供的经常津贴会逐步取消，直至二零二八至二九学年止。

18 在一个灵活而开放，并以促进学生学会学习及全人发展为目的的课程架构下，中学在学与教文化和教师专业发展方面已持续转变。在培养学生的共通能力、建立正面价值观和态度，以及发展他们成为有效及自主学习者方面，已取得进展。新学制下的高中课程已由二零零九年九月起实施，让所有中学生充分发挥潜能。新学制更重视发展学生学会学习的能力，而不单单在狭隘的范畴内获取知识。

19 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所规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20 有关中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16/17 (实际)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中一至中三学生人数	165 000	164 400	168 200
12 至 14 岁青少年人数	158 000	154 700	155 700
公营中学的学生与教师比例	11.9:1	11.6:1	11.5:1
公营中学	393	392	392
直资中学	61	61	60
中四至中六津贴学位	195 800	192 800	191 800
15 至 17 岁青少年人数	174 200	170 800	166 900
公营中学教师人数	22 500	22 400	22 200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官立中学教师(%)	98.5	98.2	98.2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资助中学教师(%)	97.9	97.7	97.7
公营中学教师的流失率(%) Ω	4.6	4.6	4.7
获提供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以加强英语教学的 公营中学(%)	100	100	100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中学 ϕ	293	300	300
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 中学 \uparrow	39	41	—
在新学制下的高中课程提供 10 个或以上科目选择 的公营及直资中学 λ	408	408	407
由课程提供机构提供的应用学习课程	36	35	36

Ω 「流失率」是指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数目占截至上一学年九月中有关教师总数的百分率。「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是指在上一学年九月中在公营中学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小学/中学任教的教师。

ϕ 指标范围涵盖各项校本支援计划，包括由教育发展基金资助的计划。

\uparrow 「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于二零零一至零二学年首次列为推行学校课程和改革的指标，是当时一项新的课程措施。在课程的持续更新下，已有其他更近期的课程措施，故此「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中学」这个指标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不再适用，并会被删除，以反映有关的转变。

λ 根据新学制下的高中课程，学校须为学生提供合理的科目选择(即最少 10 个选修科目，包括其他语言及应用学习课程)，以切合学生不同的兴趣、需要和能力，并协助他们通过多元升学途径取得更佳成果。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支援为检视校本管理及其推行情况而成立的专责小组；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为公营中学提供经常性空调设备津贴，以支付标准教学设施(包括课室和特别室)、学生活动中心及礼堂所安装空调设备的相关日常开支，包括电费及日常维修保养费用，藉此缔造更佳的学习环境；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将「促进香港与内地姊妹学校交流试办计划」恒常化，以进一步促进姊妹学校活动的多元发展；
- 检视就融合教育政策所推行的支援措施；
- 继续为所有公营中学提供校本教育心理服务，并优化有关服务，在录取大量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中学，把教育心理学家与学校的比例逐步改善至 1:4；
- 即使整体中一学生人口将逐渐回升，继续实施一系列针对性纾缓措施，以促进学校的可持续发展，以及达到保教师和保实力的目标；
- 继续在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下资助学校及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清贫学生参与课后活动；
- 继续提供经常拨款及相关的学与教和评估配套，以协助学校实施为非华语学生而设的「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以促进非华语学生有效地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 继续让学校把高中课程支援津贴及生涯规划津贴转为常额教席，以优化高中课程的推行，以及加强生涯规划教育与相关辅导服务。这项措施的检讨工作于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开始；
- 透过将教师与班级比例划一增加 0.1 的措施，继续为公营中学提供额外的教席，提升教学质素。该措施于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开始施行；
- 继续为公营及直资中学提供经常拨款，以加强对学校的资讯科技人手支援，以协助推行电子学习及善用资讯科技于各项教育措施；
- 继续让为公营中学提供的学习支援津贴的涵盖范围扩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学生，以协助学校照顾这些学生在学习、社交、情绪和行为上的需要；
- 继续于每所公营普通中学增设 1 个编制内的学位教席，以便学校安排 1 名专责教师担任特殊教育需要统筹主任，支援融合教育。这项措施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在 3 年内分阶段推行；以及
- 建基于为初中有自闭症学生研发的支援模式，继续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发展以实证为基础的模式、策略及相关教学资源，以支援一般至高能力有自闭症的高中学生的学习和发展。

纲领(5)：特殊教育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292.9	2,451.6	2,477.8 (+1.1%)	2,726.6 (+10.0%)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1.2%)

宗旨

22 宗旨是为就读公营特殊学校相关年龄组别中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提供免费普及小学及中学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特殊教育的质素。

简介

23 特殊教育需要包括各类残疾学生的学习需要。有较严重学习困难或双重残疾的儿童会获转介入读特殊学校，以便接受加强支援。其他可受惠于普通学校教育的儿童则入读主流学校。对于后者，教育局把所需的资源、服务和支援尽量纳入主流学校教育的资源需求内，并通过纲领(3)、(4)、(6)及(8)的工作提供有关服务和支援，以协助学校照顾这些学童的学习需要。

24 公营特殊学校学位由资助特殊学校提供。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所规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

25 有关特殊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16/17 (实际)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特殊学校.....	60	61	60
特殊学校学生人数.....	7 682	7 850	7 800
特殊学校教师人数.....	1 687	1 850	1 880
同时具备师资培训及特殊教育训练学历的特殊 学校教师(%).....	74.8	70.1	70.3
具备师资培训学历的特殊学校教师(%).....	99.2	99.1	99.3
具备特殊教育训练学历的特殊学校教师(%).....	75.0	70.3	70.5
特殊学校教师的流失率(%) μ	7.1	6.8	6.8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特殊学校 ϕ	36	34	32
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 特殊学校 η	16	17	—

μ 「流失率」是指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数目占截至上一学年九月中特殊学校教师总数的百分率。
「离开教学行业的教师」是指在上一学年九月中在特殊学校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特殊学校任教的教师。

ϕ 指标范围涵盖各项校本支援计划，包括由教育发展基金资助的计划。

- ¶ 「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于二零零一至零二学年首次列为推行学校课程和改革的指标，是当时一项新的课程措施。在课程的持续更新下，已有其他更近期的课程措施，故此「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特殊学校」这个指标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不再适用，并会被删除，以反映有关的转变。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支援为检视校本管理及其推行情况而成立的专责小组；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为公营特殊学校提供经常性空调设备津贴，以支付标准教学设施(包括课室和特别室)、学生活动中心、礼堂，以及宿舍部分的睡房和温习室、电视／休息室，以及饭堂／多用途室所安装空调设备的相关日常开支，包括电费及日常维修保养费用，藉此缔造更佳的学习环境；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将「促进香港与内地姊妹学校交流试办计划」恒常化，以进一步促进姊妹学校活动的多元发展；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增加智障儿童学校和肢体伤残儿童学校的学校护士人手，并将学校护士扩展至视障儿童学校及听障儿童学校；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增加特殊学校的学校社工人手；
- 继续逐步把视障儿童学校及群育学校的每班学生人数减至 12 人；
- 继续在智障儿童学校推行调适课程，并增润学与教教材，以便推行新学制；
- 继续就有关规划及实施特殊学校 12 年制课程提供教师培训，以及编制教学资源 and 指引，藉此加强智障学生基础教育与高中教育的衔接；
- 继续在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下资助学校及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清贫学生参与课后活动；
- 继续提供经常拨款及相关的学与教和评估配套，以协助学校实施为非华语学生而设的「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以促进非华语学生有效地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
- 继续让设有高中班级的特殊学校把高中课程支援津贴及生涯规划津贴转为常额教席，以优化高中课程的推行，以及加强生涯规划教育与相关辅导服务。这项措施的检讨工作于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开始；
- 透过将教师与班级比例划一增加 0.1 的措施，继续为公营特殊学校提供额外的教席，提升教学质素。该措施于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开始施行；
- 继续为公营特殊学校提供经常拨款，以加强对学校的资讯科技人手支援，以协助推行电子学习及善用资讯科技于各项教育措施；
- 继续为严重智障儿童学校、肢体伤残儿童学校及视障兼智障儿童学校提供额外津贴，让学校聘请额外护士和相关人手，以加强照顾全时间依赖呼吸机的学生；
- 继续提供小学课程统筹主任的改善安排，为开办核准小学班级少于 6 班的特殊学校提供 1 名助理小学学位教师(课程发展)，全面负责学校的课程规划、推行和评估；
- 继续增加职业治疗师，为轻度智障儿童学校、中度智障儿童学校、视障儿童学校及听障儿童学校提供 1 名职业治疗师和 1 名职业治疗助理员，以支援小肌肉活动能力和手眼协调较弱的学生；
- 继续增加言语治疗师，为视障儿童学校及群育学校提供 1 名言语治疗师，以提供校本言语治疗服务；以及
- 继续加强支援医疗情况复杂的学生，把「为加强支援资助特殊学校内医疗情况复杂宿生而提供的额外支援津贴」的适用范围扩大至涵盖特殊学校内医疗情况复杂的走读生及走读兼寄宿生。

纲领(6)：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599.9	952.2	886.6 (-6.9%)	1,038.6 (+17.1%)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9.1%)

宗旨

- 27 宗旨是加强学校校长及教师的专业培训和持续专业发展，并为其他具特定教育目标的服务提供资源。

简介

校长及教师的培训和发展

28 为提升教师的专业能力，教育局与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前称师训与师资咨询委员会)合作，制订措施促进教师及校长的专业发展，涵盖由准教师及新任教师进身为资深教师、拟任校长、新任校长，以至资深校长的各个阶段。除在教学工作团队内培养专业及协作文化外，教育局亦制订有关拟任校长资格认证的措施，并嘉许表现杰出的教师。

为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包括非华语儿童)提供的教育支援

29 教育局除向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提供学位外，亦通过非政府机构为他们举办适应课程，以及在他们入读主流学校前提供全日制启动课程。教育局又向录取新来港学童的学校发放津贴，以举办校本支援课程，协助这些儿童融入本港的教育制度。

为非华语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30 教育局为协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提供各项支援，当中包括鼓励家长让子女在学前教育阶段尽早融入、为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学校提供拨款及专业支援、提升中文科教师教授中文作为第二语言的专业能力，以及资助为非华语学生提供学习中文的课后支援计划。

为教育团体提供资助

31 教育局支持有助推动教育事务的参与及教师专业发展的活动，例如为教育人员专业操守议会及已向香港教师中心注册的教育团体提供支援。教育局亦资助香港教育城有限公司通过电子平台为学校、教师、学生和家长提供优质的教育资讯及资源。此外，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教育局亦已向香港资优教育学苑提供支援以培养更多资优学生，致力丰富香港的人才库及增强香港的竞争力。

国民教育

32 教育局为学生提供机会参加内地交流计划，并为教师安排专业交流计划。此外，教育局亦为学校提供适切的专业支援。

33 有关本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16/17 (实际)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为所有学校举办有关课程改革的教师培训课程	997	789	789
获提供加强教师专业能力的培训以配合课程改革的学校(%)	100	100	100
为校董提供有关推行校本管理的培训学额	1 690	1 800	1 800
为新来港儿童、青年人及非华语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修读适应课程的人数	1 555	1 480	1 480
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修读启动课程的人数	837	810	810
非华语学生修读暑期衔接课程的人数#	1 778	1 540	1 800
获资助的家庭与学校合作活动	3 400	3 500	3 550

暑期衔接课程在学年开始前的暑假进行。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4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支援为检视教师专业发展、家校合作及家长教育和学校课程而成立的专责小组；
- 为促进清贫学生的全人发展，计划成立全新的「学生活动支援基金」，提供稳定财政资源予公营及直资学校，以支援这些学生参与全方位学习活动；
- 计划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向资优教育基金注资，以运用多元策略加强对资优教育的支援；
- 继续为学校领导层、中层管理人员和教师提供培训及支援，以推行高中课程；
- 继续与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合作，以加强教学工作团队在职业生涯不同阶段的专业发展；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每年从5亿元的专项非经常拨款拨出约5,000万元，推行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T-卓越@hk」大型计划内的合适项目，以及各项加强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的措施和相关工作；
- 继续试行在职中学教师带薪境外进修计划，让教师扩阔视野、丰富经验。计划为期3年；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 继续支援家庭与学校合作事宜委员会的工作，并协助促进家校合作；
- 继续为中小學生提供更多内地交流的机会；
- 继续开发各类学与教资源，以加强校内的《基本法》教育；
- 制定支援策略，以协助课程推行，包括提供专业发展课程和电子教科书，以及为多个学科编制学与教资源；
- 继续推行由语文基金资助的专业进修津贴计划，以提升中文科教师教授中文作为第二语言的专业能力；以及
- 继续在校内校外举办增益及进阶／深造课程，安排资优学生接受挑战及照顾他们的需要。

纲领(7)：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906.5	3,390.9	5,172.8 (+52.5%)	5,245.6 (+1.4%)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54.7%)

宗旨

35 宗旨是让本地学生循灵活多元及多阶进出的升学途径接受专上教育，以及促进香港发展为区域教育枢纽，并通过拨款予职业训练局(职训局)提供职业专才教育，以确保学员掌握到所需的技能及知识，为就业作好准备，同时为终身学习奠定基础。

简介

36 教育局支持公帑资助与自资专上教育界别相辅相成的发展。通过 2 个界别的发展，适龄人口组别中约 45% 的青少年已有机会修读学士学位课程(包括第一年和高年级收生)。连同副学位课程学额计算，现时约 70% 的适龄青少年有机会接受专上教育。此外，教育局亦推行项目支援学生在本地和香港以外接受专上教育。

37 教育局推行跨界别的资历架构，旨在提供清晰和多元化的进阶途径，并订明获取不同程度资历应要达到的成效标准。教育局又推行毅进文凭课程，为中六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另一个学习途径，以取得就业及持续进修所需的正规资历。

38 职训局是根据《职业训练局条例》(第 1130 章)成立的法定机构，通过辖下机构提供全面的职业专才教育服务，这些机构包括高峰进修学院、香港专业教育学院、香港知专设计学院、国际厨艺学院、酒店及旅游学院、中华厨艺学院、海事训练学院、卓越培训发展中心、青年学院和汇纵专业发展中心。在职业专才教育方面，职训局开办多元化的全日制及兼读制课程，颁授中三以上至硕士学位程度的正规资历。这些课程涵盖应用科学、设计、工程、酒店、服务及旅游、幼儿护理、长者及社会服务、工商管理、资讯科技、厨艺等范畴。

39 有关本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指标主要有：

指标

	2016/17 (实际)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学年
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的资助学额 η	991	974	2 776
香港卓越奖学金计划下的得奖者 β	93	97	95
供清贫专上学生参加交流计划的资助的核准申请 个案 β	2 221	2 400	2 400
职训局			
全日制职业专才教育学生名额	47 222	40 500	39 000
兼读制职业专才教育学生名额	18 923	21 200	21 900
入读率(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	103	100	100
留读率			
全日制课程(%)	96	94	94
兼读制课程(%)	95	92	92
有意就业的全日制毕业生的就业率(%)	90 [^]	86	86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 η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采用的新指标。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由该学年起恒常化，资助学额增加至每届约 3 000 名。
- β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采用的新指标。
- Λ 这是临时数字。实际数字将于二零一八年四月计得。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支援为检视研究政策及资助及自资专上教育的角色和定位而成立的 2 个专责小组，并成立 1 个新的专责小组检讨职业专才教育推广工作；
- 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注资 8 亿元，由二零一九至二零二〇学年起增加奖学金数目，以期进一步鼓励学生在学术和非学术领域追求卓越成就；
- 计划推出第八轮配对补助金计划，供合格公帑资助专上院校申请；
- 继续监察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先导计划的推行情况并进行检讨，同时准备将该计划恒常化；
- 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把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恒常化，并增加资助学额，使每届受惠学员由约 1 000 名增至 3 000 名；
- 继续为在本港修读全日制经本地评审本地及非本地自资学士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提供免入息审查资助；
- 继续推行香港卓越奖学金计划，资助杰出学生升读境外知名大学；
- 继续推行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让在指定内地院校修读学士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可于课程修业期内获得资助(包括由二零一四至一五学年起推行的经入息审查资助计划，以及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推行的免入息审查资助计划)；
- 继续推行强化发展香港成为区域教育枢纽的措施；
- 继续提供资助，让修读全日制经本地评审学士学位及副学位课程的清贫专上学生参加交流计划；
- 继续向修读合格的全日制副学位以下程度课程的清贫学生发还学费，并向他们发放学习开支定额津贴；以及
- 继续推行第七轮配对补助金计划，供合格自资本地学位颁授院校申请。

4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职训局将会：

- 继续维持优质的职业专才教育，并协助政府进行相关推广工作；
- 继续加强科学、科技、工程和数学(STEM)教育来培育人才，以配合政府推动 STEM 教育的政策，并促进香港的发展；
- 继续推行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先导计划，以惠及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获职训局录取修读培训课程的学生，藉此吸引青少年加入人力需求殷切的行业；
- 通过教育局提供的资助，继续推行工作实习计划，以提升学生的就业能力，让他们毕业后更易于适应工作环境；
- 继续推行兼读制专业课程学生资助试行计划，向修读职训局开办的指定兼读制专业课程的学生提供学费资助，课程涵盖在香港资历名册的学习／培训范畴下属「建筑及城市规划」或「工程及科技」类别；以及
- 重整现有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及薪酬系统，以维持其日常运作。

纲领(8)：政策及支援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925.3	1,984.4	1,959.7 (-1.2%)	2,148.0 (+9.6%)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8.2%)

宗旨

42 宗旨是确保香港人有机会接受均衡的优质教育，培养他们终身学习的能力，为迎接生活和工作上的挑战作好准备。

简介

43 教育局制定教育政策及有关教育的法例，并监察整个教育界的表现。

44 教育局继续监督基本能力评估的进行，该项目包括全港性系统评估和学生评估，后者已升级为学生评估资源库(STAR)。为配合改善学与教，全港性系统评估旨在指定学习阶段完结时，评估整体学生在中国语文、英国语文和数学方面是否达到基本能力要求。学生评估资源库则提供上述 3 科的网上评估。

45 教育局继续与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协作，为各主要学习阶段的语文教育提供支援，并改善社会整体的语文能力。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继续监察国际学校学额的供求情况，主要通过分配空置校舍和全新土地作国际学校发展，以适时促进学额供应，满足在港国际社群的需要；
- 继续为幼稚园、小学及中学提供多元化的支援服务，协助学校推行各项教育改革措施，以及照顾学生的学习差异；
- 继续提供学校自我评估工具及进行校外评核，使学校得以持续改进；
- 继续推行第四个资讯科技教育策略，在学校推广电子学习；以及
- 继续监督及改善基本能力评估的进行，以及检视校本评估，以持续改善学与教。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财政拨款分析			
	2016-17 (实际) (百万元)	2017-18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7-18 (修订) (百万元)	2018-19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2.7	12.7	13.1	13.8
(2) 学前教育	3,696.3	5,282.2	5,171.6	5,995.7
(3) 小学教育	16,722.3	17,367.8	17,966.6	19,228.9
(4) 中学教育	25,659.5	25,952.0	26,393.1	27,305.7
(5) 特殊教育	2,292.9	2,451.6	2,477.8	2,726.6
(6) 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1,599.9	952.2	886.6	1,038.6
(7) 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2,906.5	3,390.9	5,172.8	5,245.6
(8) 政策及支援	1,925.3	1,984.4	1,959.7	2,148.0
	54,815.4	57,393.8	60,041.3 (+4.6%)	63,702.9 (+6.1%)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1.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0 万元(5.3%)，主要由于须填补职位空缺。

纲领(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241 亿元(15.9%)，主要由于支付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推行幼稚园计划的全年开支。

纲领(3)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2.623 亿元(7.0%)，主要由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薪酬递增，以及为学校提供的多项现有津贴增加拨款。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增加 53 个职位。

纲领(4)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9.126 亿元(3.5%)，主要由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薪酬递增，以及为学校提供的多项现有津贴增加拨款。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减少 25 个职位。

纲领(5)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488 亿元(10.0%)，主要由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薪酬递增，以及为学校提供的多项现有津贴增加拨款。

纲领(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520 亿元(17.1%)，主要由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薪酬递增和为学校提供的多项现有津贴增加拨款，以及很大程度上由于计划推行加强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的措施而须增加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增加 28 个职位。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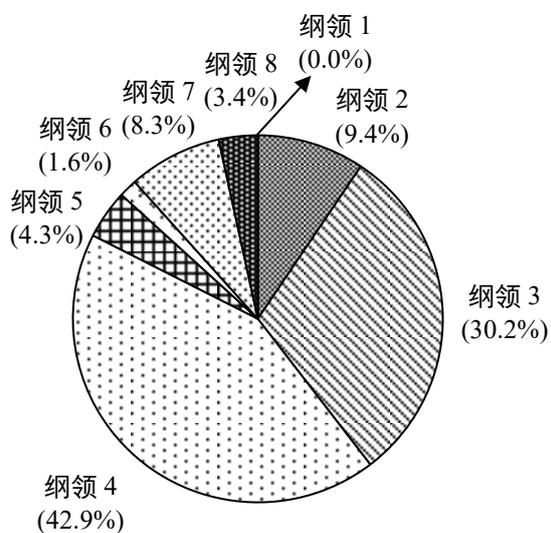
纲领(7)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280 万元(1.4%)，主要由于自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起为扩大及恒常化的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增加拨款，以及很大程度上由于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注资 8 亿元而须增加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由于向资历架构基金注资的 12 亿元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完成，所减少的现金流量，将会抵销部分增加的开支。

纲领(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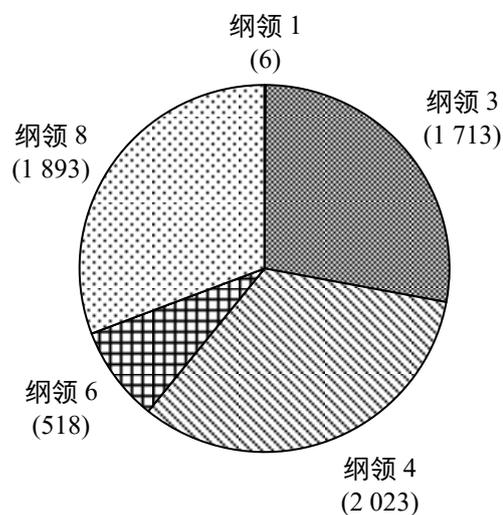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883 亿元(9.6%)，主要由于薪酬递增及教育局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增加 61 个职位。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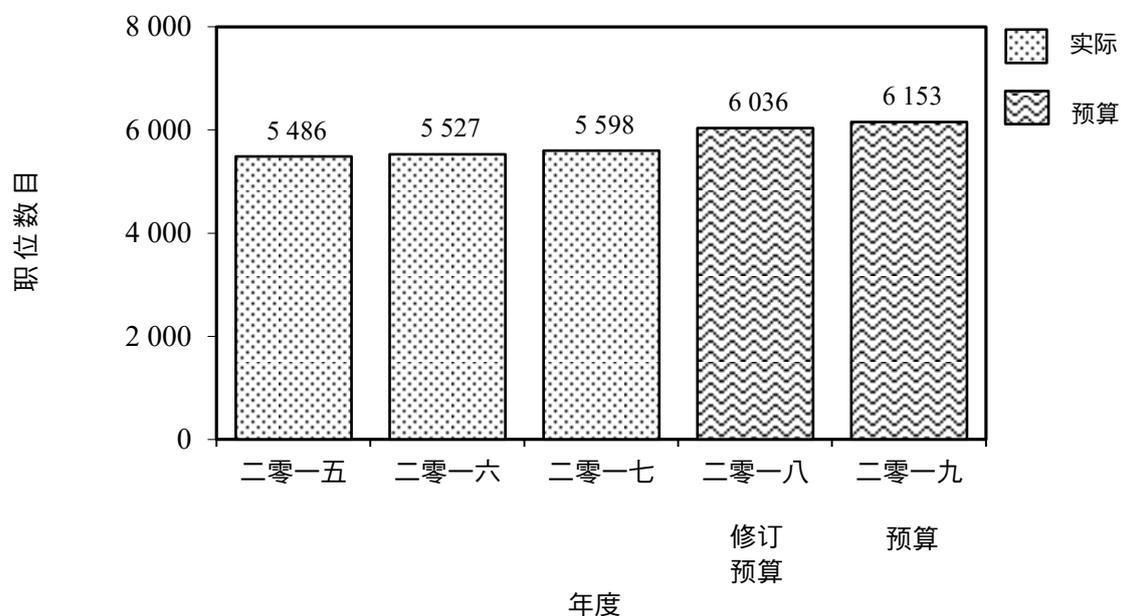
(纲领 1 项下的拨款占整体拨款的 0.02%。由于数字以四舍五入计算，是项百分率没有在此显示。)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 2、5 及 7 项下的政府员工亦有参与其他纲领的工作，其数字已在其他纲领项下反映。)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分目 (编号)	2016-17 实际开支	2017-18 核准预算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52,359,148	55,345,360	56,893,457	61,167,969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6,139			
	减去发还款项	贷记 6,139			
	经常开支总额	52,359,148	55,345,360	56,893,457	61,167,969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1,575,554	1,097,614	2,187,410	1,226,513
	非经常开支总额	1,575,554	1,097,614	2,187,410	1,226,513
	经营账目总额	53,934,702	56,442,974	59,080,867	62,394,482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8,277	8,791	8,678	10,889
	机器、车辆及设备	556	—	—	—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8,833	8,791	8,678	10,889
资助金					
871	职业训练局	13,184	18,869	28,573	7,564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家具及 设备(整体拨款)	102	626	626	417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保养、 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 (整体拨款)	826,400	890,248	890,248	1,229,174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	32,155	32,321	32,321	60,404
	资助金总额	871,841	942,064	951,768	1,297,559
	非经营账目总额	880,674	950,855	960,446	1,308,448
	开支总额	54,815,376	57,393,829	60,041,313	63,702,930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教育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63,702,930,000 元，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661,617,000 元，而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8,887,554,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61,167,969,000 元，用以支付教育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育局的人手编制有 6 036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增加 117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3,656,103,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6-17 (实际) (\$'000)	2017-18 (原来预算) (\$'000)	2017-18 (修订预算) (\$'000)	2018-19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3,188,418	3,296,387	3,308,697	3,443,210
— 津贴	41,272	45,542	46,083	47,414
— 工作相关津贴	10	35	22	35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0,111	13,526	11,907	16,071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87,347	109,676	109,442	133,127
部门开支				
— 临时雇员	468,832	475,166	525,000	558,987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107,453	115,282	111,251	120,129
— 一般部门开支	585,418	597,073	585,195	683,258
其他费用				
— 教师训练	72,992	96,839	88,760	89,311
— 课程发展处	248,689	251,389	238,417	254,919
— 官立学校科目及课程整笔 津贴	129,068	136,478	130,836	139,038
— 职业及专上教育的资助及 奖学金计划	70,866	182,600	751,622	1,570,198
— 学校课外活动、计划、津贴 及奖品	210,786	236,807	221,117	286,153
— 学前教育学券计划	3,194,047	1,116,348	1,127,289	23,747
资助金				
— 小学资助则例	14,132,245	14,654,071	15,217,021	16,306,829
— 中学资助则例	20,312,077	20,353,321	20,800,276	21,447,402
— 特殊学校资助则例	2,237,777	2,361,990	2,392,265	2,628,224
— 直接资助计划	3,818,253	3,988,838	4,013,186	4,213,362
— 幼儿中心资助计划	15,384	16,134	15,503	17,151
— 向按位津贴学校给予援助	95,557	94,677	101,847	102,928
— 英基学校协会小学	108,933	92,086	92,073	75,269
— 英基学校协会中学	171,621	172,034	171,988	172,191
— 向私立学校、教育机构及 自修室发还租金、差饷 和地租	412,908	232,765	248,713	143,401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2016-17 (实际) (\$'000)	2017-18 (原来预算) (\$'000)	2017-18 (修订预算) (\$'000)	2018-19 (预算) (\$'000)
— 杂项教育服务	279,354	341,852	306,656	362,097
— 职业训练局	2,359,730	2,312,005	2,376,473	2,384,126
— 免费优质幼稚园教育计划	—	4,052,439	3,901,818	5,949,392
	52,359,148	55,345,360	56,893,457	61,167,969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 6,139,000 元，包括：

- 由学校公积金归还政府用于任职教育局公积金分组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2,579,000 元；
- 由职业训练局(职训局)归还政府用于任职该局及其辖下技能训练中心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2,273,000 元；以及
- 由关爱基金归还政府用于推行该基金援助项目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1,287,000 元。

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不得超支。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0,889,000 元，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211,000 元(25.5%)，主要由于对更换及新置设备的需求增加。

资助金

7 在分目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家具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417,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500,000 元，并且不属综合家具及设备经常津贴的涵盖范围，例如更改课程及开设额外班级引致的新需求，以及更换因天灾、火灾及爆窃而损失的标准项目。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09,000 元(33.4%)，主要由于对更换及新置家具和设备的需求减少。

8 在分目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229,174,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进行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38,926,000 元(38.1%)，主要由于资助学校对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的需求增加。

9 在分目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60,404,000 元，用以支付职训局辖下现有教学及训练场所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在 200,000 元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8,083,000 元(86.9%)，主要由于职训局辖下现有教学及训练场所对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需求增加。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7 止 的累积开支	2017-18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兼读制专业课程学生资助试行 计划	200,000	7,300	26,700	166,000
805	为自资专上教育界别设立 第七轮配对补助金计划	500,000	—	300,000	200,000
806	加强校长和教师的持续专业 发展 ψ	500,000 ψ	—	—	500,000
813	拨款予职业训练局以推行职业 教育和就业支援先导计划	288,000	60,918	59,210	167,872
817	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	105,300	17,468	8,850	78,982
820	奖学金计划资助境外升学	347,965	53,038	44,000	250,927
839	毅进文凭	1,000,000	375,073	85,000	539,927
840	电子教科书市场开拓计划	50,000	34,905	1,707	13,388
848	推行第四个资讯科技教育策略	105,000	79,337	18,732	6,931
896	促进香港与内地姊妹学校交流 试办计划	200,000	51,599	106,927	41,474
917	推动中国历史及文化的一笔过 津贴	125,000	—	116,583	8,417
925	向中学发放一笔过津贴以推动 科学、科技、工程和数学 教育	102,600	90,600	2,232	9,768
935	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 基金注资 ψ	800,000 ψ	—	—	800,000
987	资历架构支援计划	208,000	185,836	22,162	2
		<u>4,531,865</u>	<u>956,074</u>	<u>792,103</u>	<u>2,783,688</u>
非经营账目					
871	职业训练局				
807	重整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及薪酬 系统 ψ	39,480 ψ	—	—	39,480
895	网上学习平台及相关支援服务 优化项目	9,834	4,659	2,300	2,875
		<u>49,314</u>	<u>4,659</u>	<u>2,300</u>	<u>42,355</u>
	总额	<u>4,581,179</u>	<u>960,733</u>	<u>794,403</u>	<u>2,826,043</u>

ψ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18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